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417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00041744_ATTACH1.doc、
376735100E_110004174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府客家事務局辦理2021年「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表揚」活動，請貴校協助廣為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客家事務局110年5月10日桃客綜字第110000423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公告徵件期間自即日起至110年8月31日止，參選方式有：

(一)自行參選：由參選人以本人名義自行申請。

(二)推薦參選：由政府機關、學校或政府立案之民間團體(機構)推薦，且應繳附被推薦者親自簽署之同意書。

三、檢附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表揚要點、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2021年參選注意事項及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參選者資料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電
2021/05/13 09:55:59
文
章

